臺北市就業服務處施政報告

資料截止日期:112年3月31日

專責人員:李志華

職 稱:秘書室主任 電話:23085230 轉 500

壹、重要施政成果

創造就業機會,輔導特定對象

(一)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:

- 1、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:111年9月至112年3月求職人 數新登記31,435人,求才人數新登記74,990人,求供倍 數2.37,求職就業人數21,535人,求才僱用人數32,259 人,求職就業率67.35%,求才利用率43.61%。
- 2、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:111年9月-112年3月台 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計1,090萬7,129人次,新增求職 人數計3萬402人,新增廠商家數計3,161家,新增工 作機會數計8萬855個。
- 3、辦理就業博覽會及專案徵才活動:111年9月至112年3 月共計辦理7場次就業博覽會及專案徵才活動,計有396 家廠商參與,提供17,676個工作機會,面試8,255人次, 初步媒合5,547人次,媒合率67.2%。

(二)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:

1、輔導就(創)業者:

- (1)運用「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」,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。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開案量計 3,146 人次,職業心理測驗計 492 人次,一般就業諮詢計 7,335人次,推介人次計 7,910 人次,求職就業人數計 2,622人次。
- (2)針對具有工作意願,惟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,

提供職業訓練諮詢,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,至職業訓練單位參與甄選,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。111年9月至112年3月推介職業訓練計1,333人,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608人。

- (3)提供新住民就業輔導: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外籍配 偶求職人數登記計 305 人,個管開案數計 83 人,推介 人次計 430 人次,求職就業人數計 133 人;大陸地區配 偶求職人數登記計 317 人,個管開案數計 98 人,推介 人次計 472 人次,求職就業人數計 132 人。
- (4)「經濟型遊民就業」輔導工作: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求職新登記共計 355 人次,推介面試 505 人次,陪同面試 35 人次,就業成功計 294 人次,職場訪視 5,032 人次,追蹤關懷計 4,640 人次,訪視遊民 138 人次。
- (5)辦理「就業服務外展人員實施計畫」: 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計 3,947 人,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計 2,314 人次,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計 950 人,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計 11,952 人次,對轄區學校、社福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390 次,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工作機會數計 5,928 個。
- (6)辦理移工雇主轉換作業:111年9月至112年3月受理轉換申請計2,039件,承接申請計19件,協調成立24件。
- (7)辦理特定對象穩定就業補助: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 協助特定對象穩定就業補助 531 人次,每人次每月補助 新臺幣 5,000 元,補助金額共 265 萬 5,000 元。
- (8)辨理「創業輔導整體實施計畫」,針對有意創業的民眾,

規劃創業研習課程及一對一創業顧問諮詢服務。111 年 9月至112年3月舉辦15場次創業研習班,計有726人 參加。

(9)辦理「適性就業輔導促進就業計畫」,協助失業者規劃 「自我認知」、「就業市場現況與趨勢」、「求職技巧」、「生 涯轉換與轉業」等 4 大主題之就業研習班。111 年 9 月 至 112 年 3 月辦理 147 班次,計有 5,980 人次參加。

2、辦理雇主服務:

- (1)推動「勞動即時通實施計畫」:辦理雇主訪視及開發就業機會。111年9月-112年3月電訪廠商家數計3,288家。
- (2)辦理「就業保險/僱用獎助措施」: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,申請獎助廠商 236 家次,補助 236 人次,核發金 額 691 萬 1,060 元整。
- (3)缺工就業獎勵:辦理「鼓勵失業勞工受僱特定行業作業 要點/缺工就業獎勵」:111年9月至112年3月,申請 獎助補助核發0人次,核發金額0元整。
- (4)照顧服務就業獎勵:辦理「鼓勵失業勞工受僱照顧服務業作業要點/照顧服務就業獎勵津貼」: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申請獎助補助核准 1,974 人次,核發金額 1,139 萬 7,000 元整。
- (5)辦理安穩僱用計畫,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,獎助 425 家廠商,核發金額 682 萬 5,000 元整;獎勵 545 位勞工, 核發金額 511 萬元整。

3、給付特定對象:

(1)落實資遣通報作業,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, 111年9月至112年3月通報家次計14,498家次、資遣 人數計20,954人,就業人數計4,766人,推介職業訓 練計 165 人。

(2)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申請就業保險失業認定人數計 8,020 人,完成初次失業認定計 8,112 人,辦理失業再 認定計 25,994 人。

(三) 辦理促進青年就業方案:

- 1、辦理臺北青年尋職輔導津貼計畫:112 年度臺北青年尋職輔導津貼計畫於112 年 3 月 20 日公布實施。
- 2、辦理青年職涯發展服務:111年9月至112年3月提供 職涯諮詢服務計886人次,適性測驗服務計1,186人 次;辦理職前先修班9場,計66人次參與;辦理職場 體驗實習博覽會1場,參與企業家數計37家,提供職 缺1,493個,應徵人次439人次,初媒人次423人次; 辦理職涯講座21場,共3,504人參加。
- 3、辦理「青年職得好評試辦計畫」:

配合勞動部於 108 年 7 月 30 日試辦,協助失業青年釐清職涯發展方向、提升求職技巧,並運用工作卡(職涯履歷表)展現個人就業優勢,以解決青年尋職困難問題。 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底,核發尋職就業獎勵金 110人。

(四) 辦理安心即時上工計畫:

1、勞動部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對國內就 業市場之影響,協助勞工參與政府機關(構)提供符合公 共利益之計時工作,並核給工作津貼及防疫津貼,以維持 勞動意願,穩定經濟生活。本市配合辦理,該計畫實施期 間自109年4月13日起至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 困振興特別條例施行期間屆滿時止。民眾具備該計畫資 格條件且有意願參加,至本市各就業服務站辦理臨櫃登 記或線上登記,經審查符合資格者分派用人機關面試進用。工作津貼每人每小時比照公告之每小時基本工資核給,每月最高核給80小時,每人最長以960小時為限。另有防疫津貼依每月工時最高80小時計算,每人每月新臺幣2,000元整,依進用人員實際上工時數按比例核給。2、111年9月至112年3月止,安心即時上工計畫總計進用人數464人。